

Legal Aid Board

庇護程序中的法律扶助

台灣法律扶助國際論壇

2023 年 11 月

作者：Eddy Sluiter、Jorike Franssen、Marie-Claire van den Broek

報告人：Janny Lubbers



索引

- 荷蘭法律扶助系統
- 庇護程序中的法律扶助系統
- 數據
- 法律扶助局 (Legal Aid Board) 庇護科
- 律師品質要求
- 荷蘭庇護程序

Legal Aid Board

荷蘭法律扶助系統

荷蘭法律扶助系統架構 (1)

- 荷蘭憲法第 18 條
 1. 每個人在法律及行政程序中，均得委任法律上的代理人。
 2. 對資力有限者提供法律扶助的相關條件，應由國會立法決定。

荷蘭法律扶助系統架構 (2)

- 法律扶助法 (Wet op de Rechtsbijstand)
 - 法律扶助局 (Raad voor Rechtsbijstand) 是經授權負責組織與管理法律扶助的公務機關，包括媒合法律專業人員與法律扶助需求，並針對實際提供的服務進行監督與品質管控

荷蘭法律扶助概況

- 荷蘭法律扶助系統對資力有限者提供法律扶助。任何需要專業法律扶助，但無法(完全)負擔費用者，有權引用法律扶助法中之條款，要求提供：
 - 法律服務櫃台（第一級協助）
 - 對當事人提供法律扶助前，法律扶助局將進行「資力、重要性及案情審查」
 - 資力審查係以電子方式連結至荷蘭稅務局進行
 - 當事人分擔金的金額是根據其過去兩年的年收入判斷
 - 律師酬金是按不同的服務類型，給予固定的金額
 - 例外：尋求庇護者將被推定為資力不足

律師酬金

- 採用固定費率系統，費率隨案件類型有所不同；如符合適用情況，另有固定增加的酬金
- 酬金費率來自於對過去法扶案件的廣泛分析，對應於律師在特定案型平均花費的時間
- 律師若承辦較為複雜/費時的案件，會以工作量較低的案件「彌補」之。
- 一個基數(一點) = 120.20 歐元
- 可以請求超時酬金
- 交通及口譯費用可由法律扶助系統支付，至於諮詢專家的相關費用則不包含在內



庇護程序中的法律扶助

歐洲庇護程序的法律扶助架構

- **歐盟庇護程序指令 (Procedurerichtlijn) (第 20 條) :**
庇護程序中接受法律扶助及代理的 (有限) 權利
- 荷蘭庇護程序中的法律扶助：
高於最低標準，因為：
 - 沒有資力與案情審查
 - 在庇護程序的所有階段均可提供法律扶助

誰是參與者？(1)

- 1. 國會：**
決策者 - 設定預算及費用條件、分擔金額、服務及案件類型
- 2. 司法及安全部 (Ministry of Justice and Security)：**
政策制定者 - 提出預算請求 (法律扶助系統係依照開放式預算規定運作)
- 3. 移民歸化服務局 (IND)：** 隸屬於司法及安全部，負責處理外國人入境許可、庇護、家庭團聚、簽證、歸化及其他居留之申請

誰是參與者？(2)

- 4. 法律扶助局 (半獨立政府機關)：**
政策執行者 - 執行預算並向司法及安全部提出建言
- 5. 私人執業律師、法律服務櫃台、調解人：**
法律扶助提供者 (庇護案件僅限登錄律師)
- 6. 荷蘭難民委員會 (VluchtelingenWerk Nederland)：**
荷蘭代表難民及尋求庇護者利益的非政府組織。行政執行工作由受薪員工及已接受社會與法律指導訓練的大量志工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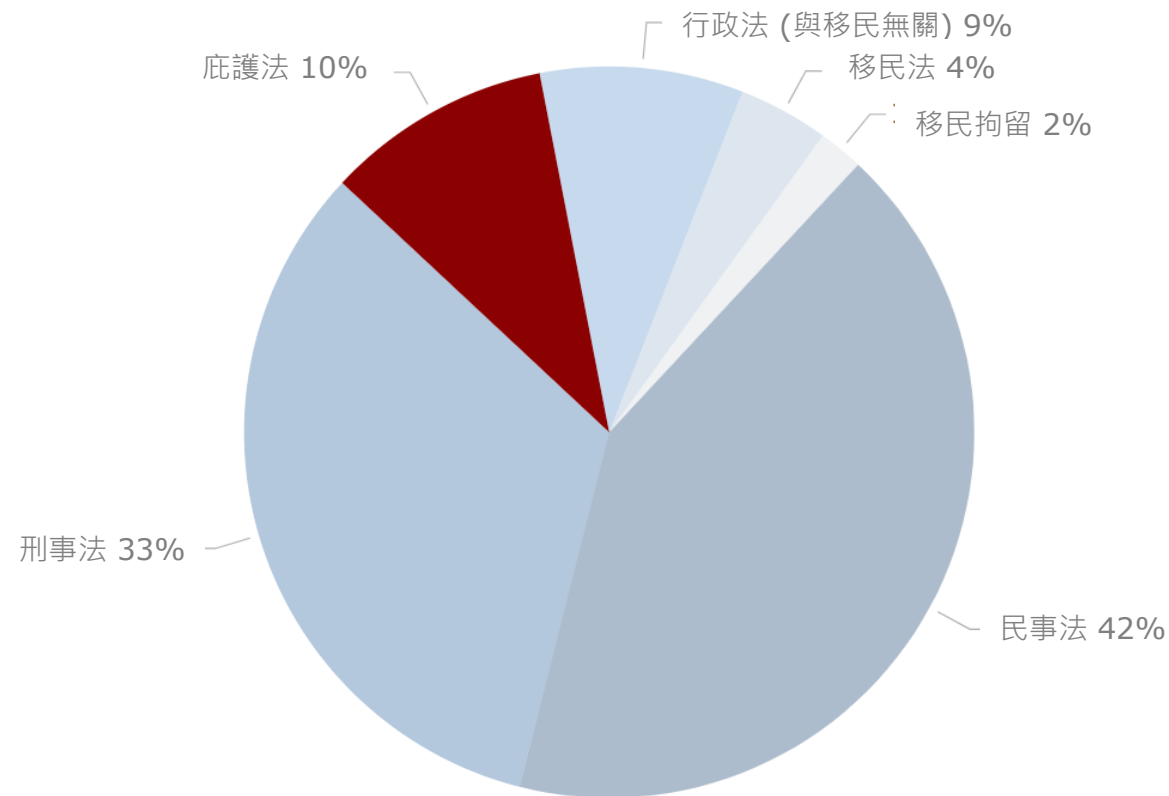
庇護程序中提供法律扶助的必要性

- 為了建立良好的法律扶助系統，必須在各利害關係人的利益間求取適當的平衡（相互制衡）：
 - 法律扶助需求者；
 - 法律扶助提供者；
 - 法律扶助經費提供者；
 - 政府；
 - 其他受益於良好的法律扶助制度及民眾提出完備申請者（行政決定機關、法院）
- 庇護程序：事實及法律複雜度、弱勢當事人、固定程序、制度設計、時間限制。專業法律扶助提供者必須確保庇護案件的所有相關面向均納入考量。

Legal Aid Boar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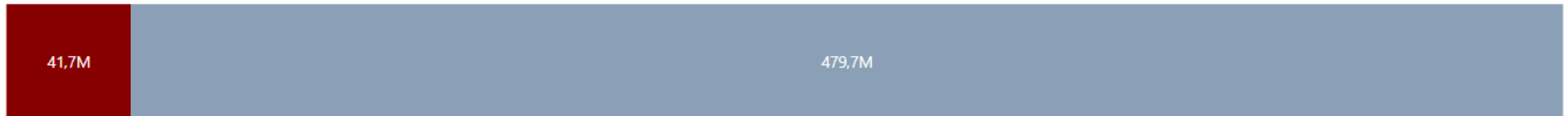
數據

庇護法案件占全部法律扶助案件的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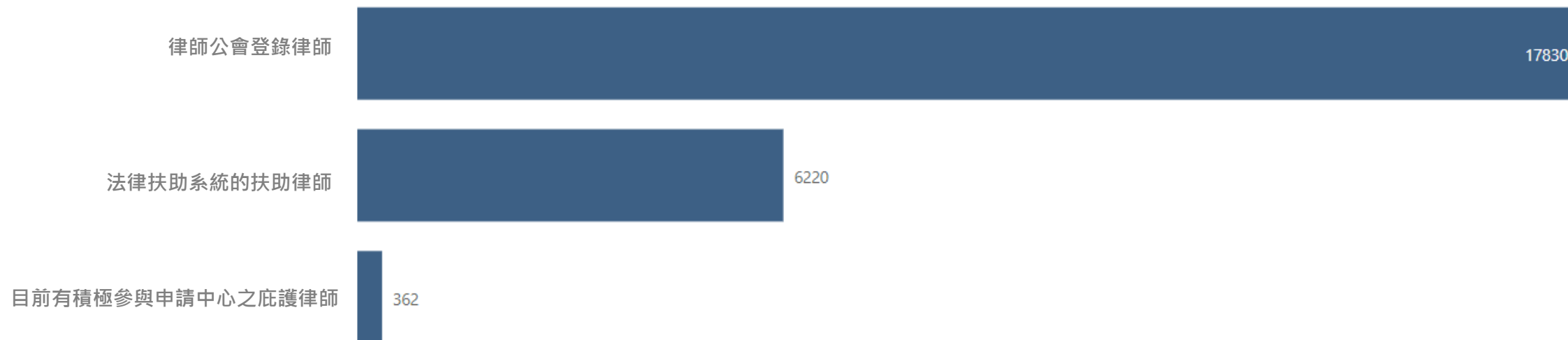
庇護法律扶助經費支出

法律扶助經費總支出：521,417,412 歐元



● 庇護法律扶助 ● 其他法律扶助

各領域律師人數



Legal Aid Board

法律扶助局庇護科

法律扶助局庇護科 (1)

- 負責：
 - 組織與規劃針對尋求庇護者提供的法律扶助
 - 由登錄於政府資助的法律扶助系統內的扶助律師，為尋求庇護者提供適時、適當的法律代理
 - 位在四家庇護申請中心內的法律扶助櫃台
 - 補助登錄的扶助律師 (另有部分補助則給DRC*)
(* 譯註: 推測原文 DRC 應係指 Dutch Council for Refugees (荷蘭難民委員會))

法律扶助局庇護科 (2)

- 運作規劃
 - 庇護科每六個月為庇護律師擬訂輪值表/時間表 (平均 4x2 案)
 - 庇護科依照輪值表將案件分配給律師 (根據案量)，並發給酬金證明
 - 律師在庇護申請中心或自己的私人辦公室與當事人進行會議
 - 所有會議均會安排口譯在場 (實體或電話)

法律扶助局庇護科 (3)

主要原則：

法律扶助的連續性 = 1 位律師在整個程序中代理尋求庇護者 (信賴關係)

- 法律扶助局盡快為當事人指派律師 (登記後→開始一般庇護程序前)，
1 個家庭單位 = 1 案。
- 實務上，面談*時律師並不在場 (次日查看報告)

(* 譯註：此處的「面談」，推測係當事人登記申請庇護律師時之初始面談)

律師品質要求

荷蘭律師公會的品質控管方式

- 實習訓練 (3 年、課程、考試)
- 行為準則
- 申訴程序
- 適用懲處程序
- 持續不間斷的教育及訓練 (20 點)
- 稽核

對於所有扶助律師的一般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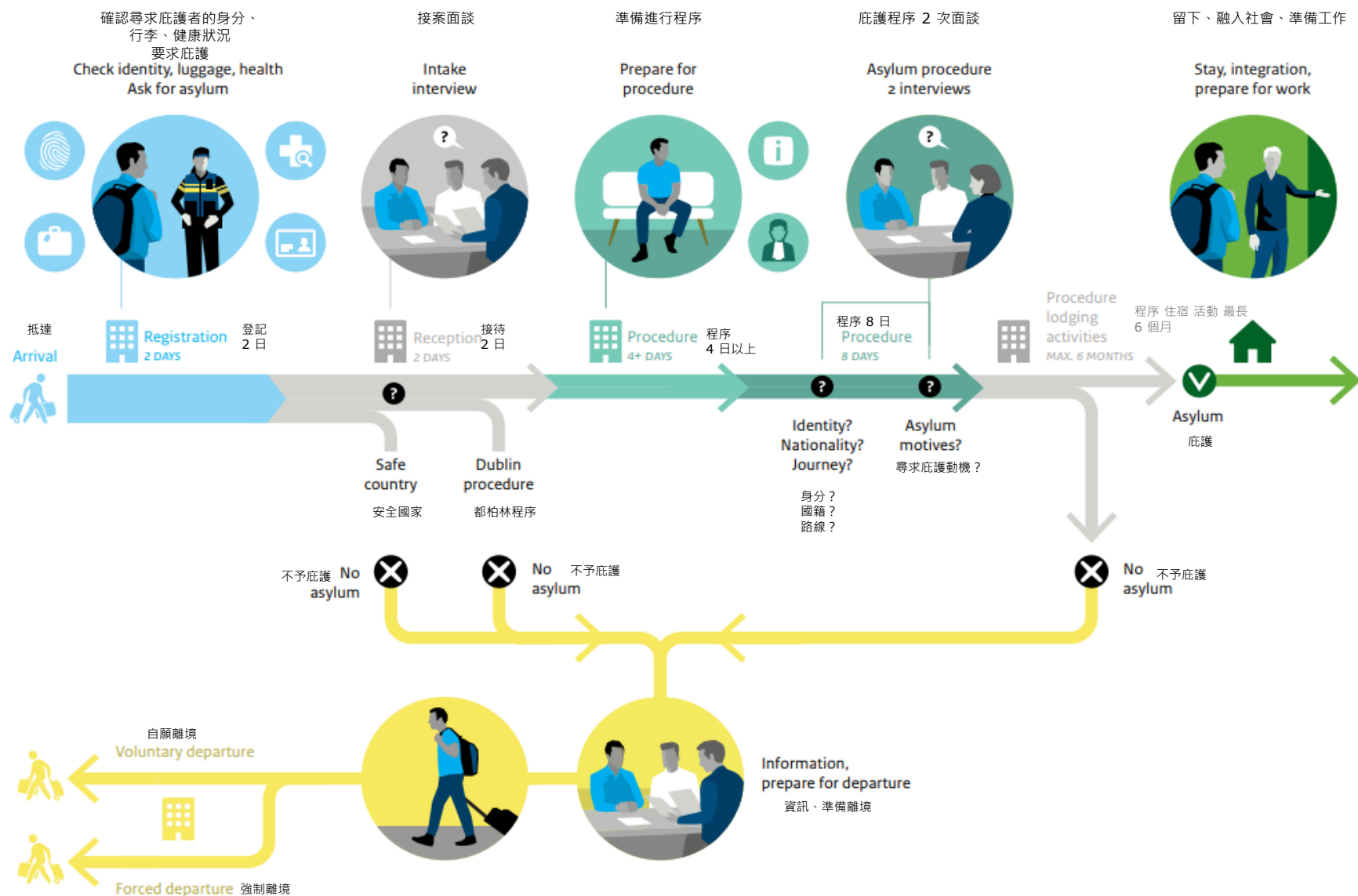
- 律師是律師公會成員
- 律師必須於法律扶助局登錄
- 符合一般登錄條件
- 部分領域（例如庇護及移民）另有其他條件適用，記載於對扶助律師一般要求之附錄*（* 譯註：關於庇護扶助律師之特殊條件要求，可參本投影片第24頁）
 - 成功完成特殊專門課程及訓練
 - 在職進修、達成一定數量的年度課程/學分點數要求

對於庇護法領域扶助律師之要求及品質控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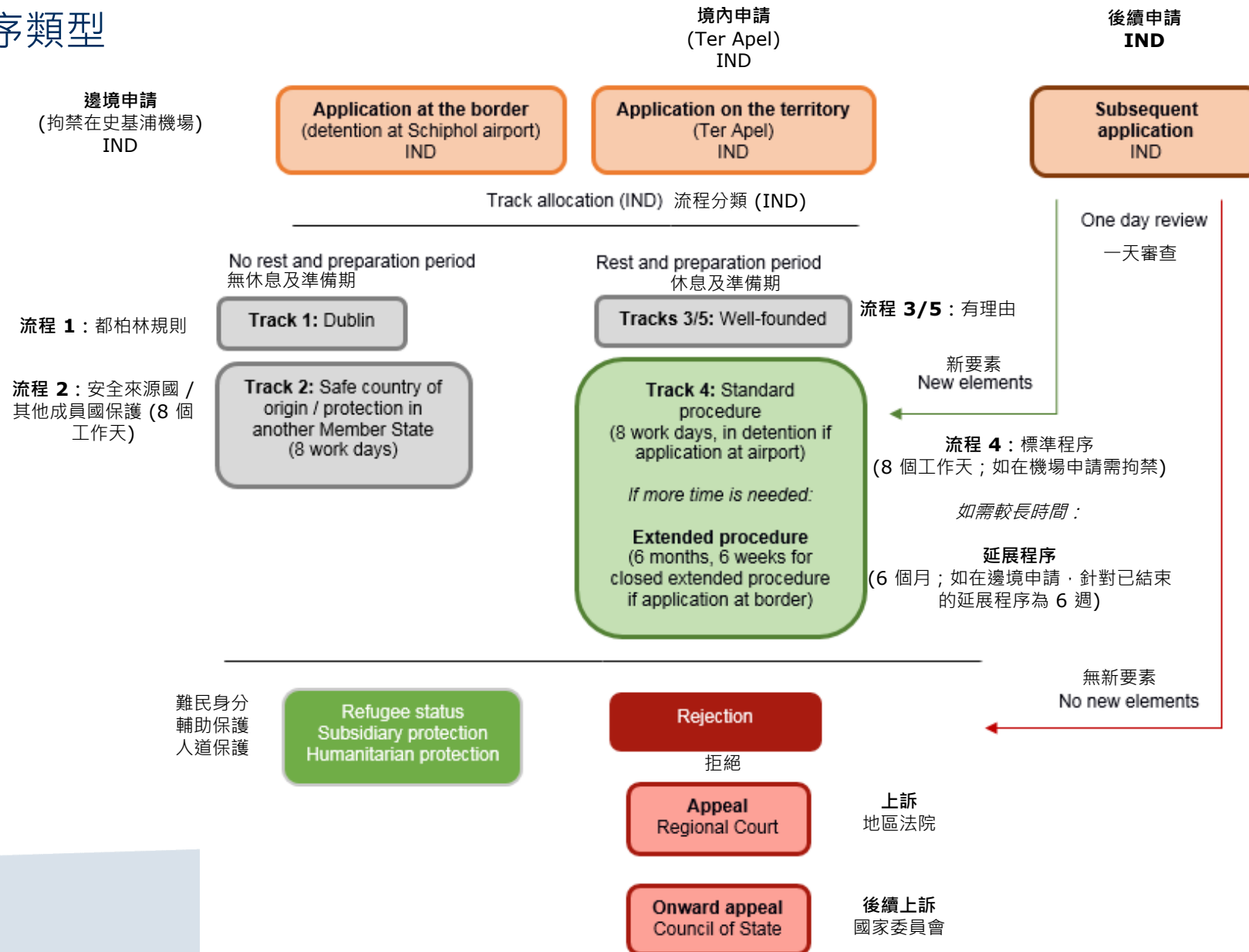
- 成功完成專門的庇護與移民法課程及訓練
- 在職進修、一定數量的年度課程/學分點數要求
- 在監督下加入庇護申請中心之輪值表
- 加入荷蘭難民委員會的「難民法律扶助工作小組」
- 執業行為滿足「最佳庇護實務指南」的最低標準
- 遞交文件由同儕審查委員會進行衡鑑：
 - 根據 **BPG** 的最低標準審查同儕工作品質
 - 品質改善方法。最後手段：**KRAV**
- 庇護及外國人拘禁之法律扶助申訴委員會 (**KRAV**)
 - 根據 **BPG** 處理對律師提出的申訴
 - 職權調查 (多案)
 - 向法律扶助局提出建議懲處方法 (從警告到解除扶助)

荷蘭庇護程序

庇護程序步驟



庇護程序類型



庇護律師

354 位庇護律師加入 4 家申請中心輪值 (2023 上半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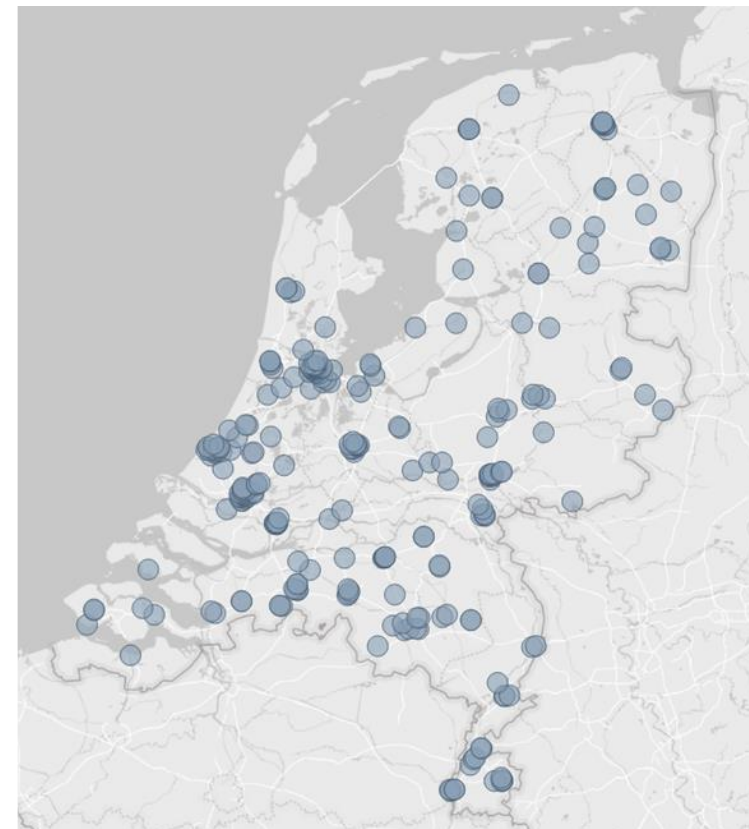
Rooster 1e helft 2023	Aantal deelnemers
AC Schiphol	99
AC Den Bosch en Budel	141
AC Zevenaar	84
AC Ter Apel	92

一般庇護程序 (流程 4_)

第 -1 天	第 1 天	第 2 天	第 3 天	第 4 天	第 5 天	第 6 天
律師	IND	律師	IND	律師	IND	IND
voorbereiding op A.A.- 程序	庇護動機面談	檢查面談	預計決定 (拒絕)	書面回應	撰寫決定	通知決定
準備期	開始庇護程序		決定延展程序或許可			

律師酬金根據完成的階段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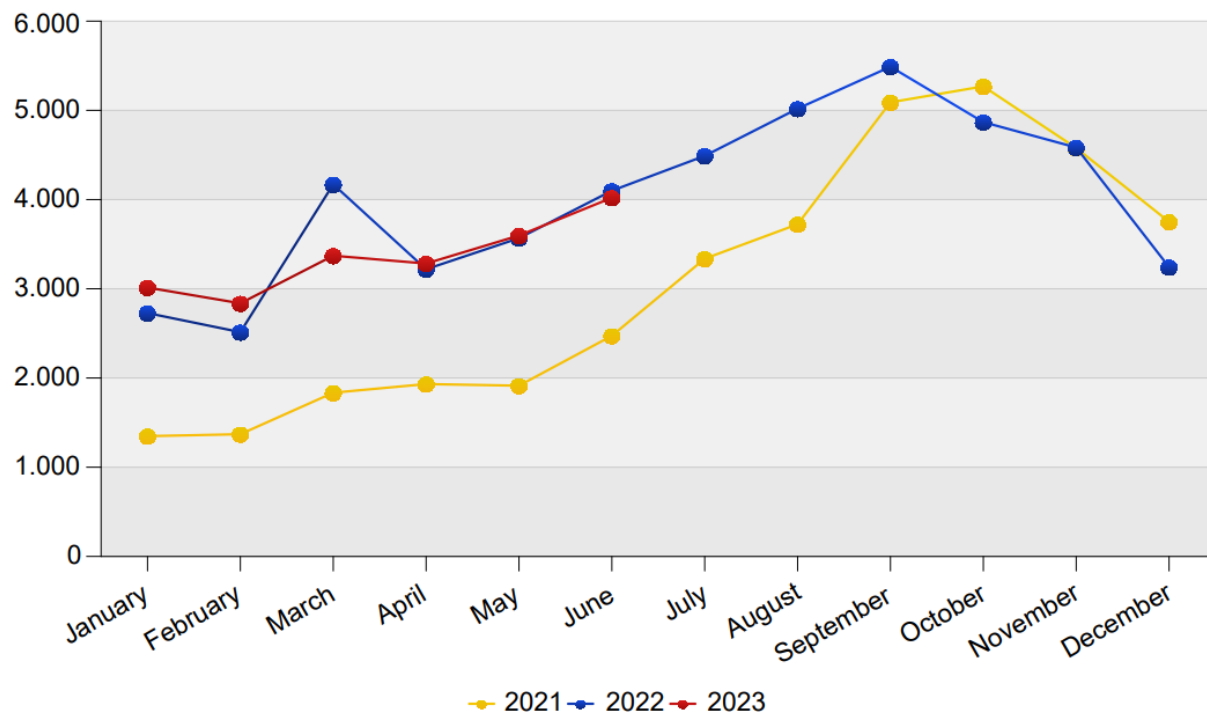
律師事務所及申請中心分布



庇護趨勢 (截至2023 年夏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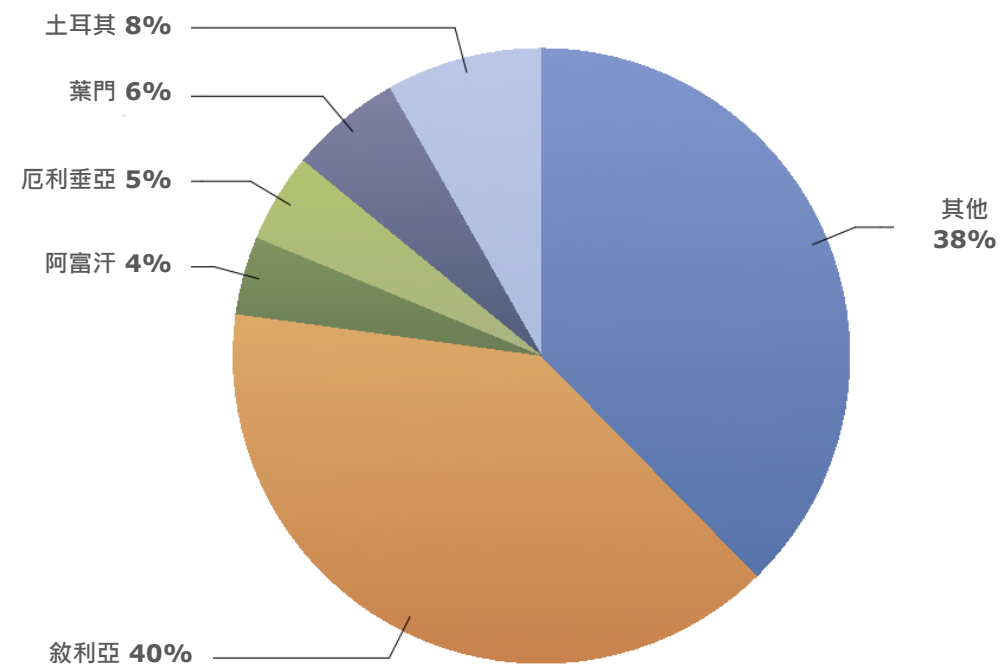
荷蘭庇護申請總數

Total asylum applications in The Netherlands



Top Nationalities total applications last twelve months
Period: Jul 2022 - Jun 2023
Number of total asylum applications: 47,815

過去 12 個月申請數最高國家
期間：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
庇護申請總數：47,815



現有挑戰

現有挑戰

- 移民歸化服務局 (IND) 申請積案及接收危機
- 系統面臨壓力 / 多重優先考量 / 外部因素
- 對歐盟的壓力